



3101154039000273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〔2025〕446号

关于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 河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呈报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浦康府〔2024〕17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提高地区防汛排涝能力，满足水资源调度需要，根据河道蓝线专项规划及郊野单元规划，原则同意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本项目北起新中心河，南至百曲港支河，全长约 0.66

公里，规划河口宽 18-28 米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是：河道开挖与疏拓工程、桥梁工程、护岸工程、绿化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，以及征地、管线搬迁等前期工作。项目建设标准：工程等别Ⅲ等，主体建筑物 3 级，抗震设防烈度 7 度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，应根据评估意见，结合地区规划、现状地形、生态景观等，优化河道总体设计方案，进一步研究明确断面布置及护岸结构型式，注重处理好与周边河道、道路等的衔接，合理安排绿化等布置；做好土方平衡工作，减少土方外运，合理控制投资。

五、根据项目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，结合现状情况，本项目前期工作是：征收及收回土地约 19.11 亩，其中集体土地约 0.16 亩，国有土地 18.95 亩；以及实施管线搬迁等工作。

六、本项目总投资 1688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 1286 万元（建安费 1053 万元，其他费 138 万元，工程预备费 95 万元），前期费 402 万元（征地动迁费 59 万元，管线搬迁费 320 万元，其他及不可预见费 23 万元）。所需资金中，工程建设费和 50% 前期费共 1487 万元由区级财力安排，剩余 50% 前期费 201 万元由你镇筹措。

七、本项目建设工期 6 个月。

八、本批复有效期 24 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后续各项工作，严格按照本批复的内容及投资估算控制初步设计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有序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- 附件：1. 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投资估算表
2. 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绩效目标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5月28日

附件 1

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
投资估算表

序号	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
一	工程建设费	1286
1	建安费	1053
1.1	土方工程	283
1.2	护岸工程	466
1.3	桥梁工程	116
1.4	绿化工程及附属工程	111
1.5	拆除工程级临时工程	77
2	其他费	138
2.1	场地准备费	11
2.2	前期工作费	11
2.3	设计费	37
2.4	施工图预算编制费	3
2.5	勘察费	8
2.6	监理费	38
2.7	建设管理费	30
3	工程预备费	95
二	前期费	402
1	征机动迁费	59
2	管线搬迁费	320
3	服务及管理费	4
4	不可预见费	19
三	总投资	1688

附件 2

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 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康桥镇百曲港（新中心河-百曲港支河）河道建设工程		
项目总投资（万元）		1688		
政府出资（万元）		1688		
总体目标		提高河网排蓄水能力，保障区域防洪除涝安全，改善水生态环境。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程规模	长约 0.66 公里，规划河道蓝线宽 18-28 米。
		质量指标	除涝标准	20 年一遇治涝标准
		时效指标	建设工期	6 个月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投资	按批准概算控制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区域水环境和人居环境	工程的实施，可提高区域调蓄水面积，加强河网调蓄、排水能力，减轻沿线区域排涝压力，对区域的除涝防汛、引水调度具有重要意义；此外，工程建成为区域发展和人民生活创造安全可靠的环境。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	90%以上	

抄送：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8 日印发